

证券代码：831850

证券简称：分豆教育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分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增加注册资本并失去控制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全资子公司北京分豆次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豆次方”）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000 万元，由哈尔滨鹏昀江河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2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注册资本达到 30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前，分豆次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后，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分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33.33%
哈尔滨鹏昀江河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66.67%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持有分豆次方 33.33%的股权，对其不具有控制权。分豆次方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参股子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34,675,872.24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125,064,385.90 元。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568,951.34 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6%，净资产额为 1,391,501.98 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1.11%，另，在此之前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购买、出售同一或相关资产的情况。未达到以上标准。因此，本次事项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失去控制权》的议案。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增资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哈尔滨鹏昀江河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珠江路 1-2 号 4/5 层 403-25 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石宗涵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大数据资源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影视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经销：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不含音像制品）、文具用品、玩具。

三、 定价情况

依据分豆次方 2018 年 10 月财务报表，截止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分豆次方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账面总资产为 1,052,001.17 元，总负债为 1,774,102.29 元，净资产为-772,101.12 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772,101.12 元，分豆次方净资产为负数，有限合伙基于未来合作发展，以每股 1 元作为出资额的定价进行出资。定价合理。

四、 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11 月双方协商确定，双方将合作经营北京分豆次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就民办学校产品的开发、业务推广等方面进行合作，合作协议将在股东大会审批并通过后签订。

五、 本次子公司增资并失去控制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分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分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